

广西大学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

西大计电教(2025)1号

广西大学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3 级

本科生专业大类分流实施细则

为了做好广西大学为了做好广西大学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根据《广西大学大类招生专业分流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西大教〔2022〕106号)的精神,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经研究,现制订《广西大学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3 级本科生专业大类分流实施细则》。

一、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专业分流工作小组

学院专业分流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赵进创 张振荣

副组长: 郑嘉利 邓珍琪

成 员: 赵进创 张振荣 郑嘉利 邓珍琪

张学军 唐振华 杨 洋 何 玲

罗 程 陈东利

秘 书: 何 玲

二、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设置的专业及分流选择

电子信息类学生，在填报《专业分流志愿表》时，请选择下面全部的二个选项并按照自己的意愿排序填写：1.电子信息工程、2.通信工程。

原则上，按照第一志愿选择的专业对学生进行分流。学生选择较少、不足25人的专业，原则上该专业停开，申请该专业的学生根据填报的第二志愿再分流到其他专业，故填写志愿的顺序非常重要。

三、分流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召开动员会

2025年3月6日，召开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动员会，各专业负责人对本专业进行介绍。

（二）学生填报分流志愿

2025年3月10日-2025年3月17日，学生填报分流志愿，并交给所在班级学习委员。

2025年3月18日下午16:00之前，各班学习委员将《专业分流名单汇总表》（学委汇总后需打印一份出来签名确认上交，电子版请发到7466850@qq.com）、《专业分流志愿表》（学生填表需按学号从小到大排序）提交到学院教学办公室102室。

《专业分流志愿表》不得涂改，须本人签字；学生提交《专业分流志愿表》后，原则上不得再更改志愿。

2025年3月26日之前，学院据此确定分流专业编班数量，导入班级信息。

(三) 学院审核和公示

2025年3月25日之前，学院专业分流工作小组对学生申请进行审核，并在学院网站及学院公告栏公示专业分流学生名单。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名单有异议的，向学院专业分流工作小组书面反映（请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提交到学院教学办公室102室（电话：3275881）。

2025年4月7日，对公示后的名单进行确认并上报教务处。

(四) 公布结果

2025年4月7日之后，教务处审核、公示专业分流名单。

2025年4月20日之后，学院汇总编班学生信息，导入学生信息，完成专业分流。

广西大学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5年3月26日

